

广东绿岛风空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9 月 11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9 月 11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9 月 11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9 月 04 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广东省台山市台城南兴路 15 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披露投票结果。中小投资者（即中小股东）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出席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需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登记：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须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须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登记表（附件 3），以便登记确认。信件请于 2026 年 9 月 9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来信请寄：广东省台山市台城南兴路 15 号证券法务部，邮编：529200（信封请注明“股东会”字样）。信件及电子邮件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如使用信函请采用特快专递，以确保及时收到。电子邮件请发送至 5605598@nedfon.com，主题注明“股东会”字样。

（4）本次股东会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6 年 9 月 11 日，下午 13:30-14:30。

3、登记地点：广东绿岛风空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广东省台山市台城南兴路 15 号

联系人：朱道、金圣涵

联系电话：0750-5605598

邮箱：5605598@nedfon.com

传真：0750-5415555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3、授权委托书、参会登记表见附件 2、附件 3。

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广东绿岛风空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七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351043；投票简称：绿岛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 年 9 月 1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11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广东绿岛风空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身份证号：_____）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广东绿岛风空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按以下表决指示行使投票权。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之时止。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2.00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备注：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投票时请在表决意见对应栏中打“√”，对同一议案，只能在一处打“√”，多选或漏选均视为弃权。如果股东不作具体指示的，股东代理人可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人签名（盖章）：_____ 委托人股东账户：_____

委托人持有股数、股份性质：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委托日期：_____ 年 月 日

附件 3:

**广东绿岛风空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参会登记表**

姓名（个人股东）/名称（法人股东）	
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码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备注	

附注：

- 1、请用正楷书写中文全名（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个人股东，请附上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东，请附上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拟出席会议股东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 2、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请附上填写好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
- 3、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登记表，应于 2026 年 9 月 9 日下午 17:00 之前以信函邮寄方式送达公司证券法务部，本次股东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 4、上述参会登记表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股东签署：

日期： 年 月 日